信阳市教育体育局

签发人: 林长

办理结果: A

对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229 号建议的答复

王菊萍代表:

您提出关于"加强中小学食品安全监管"的建议已收悉,经 市教育体育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 一、当前我市学校食堂管理有关情况
- (一)全市基本情况。截至今年春季学期,我市现有学校食堂 1852 个,就餐人数 84.1 万人,其中自主经营 1612 个,就餐人数 48.2 万人;委托经营 240 个,就餐人数 35.9 万人。另有校外配餐学校 37 所,就餐人数 3.2 万人。我市有六个县(潢川县、光山县、新县、商城县、固始县、淮滨县)为国家营养改善计划县,全市享受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 536 所,学生 20.7 万人。
- (二) 出台相关制度条例。为落实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履行食品安全风险自查要求,加强食品安全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我市先后印发了《信阳市学校食堂委托经

营管理制度》《信阳市学校食堂陪餐管理制度》《信阳市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年总结"工作制度》《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工作制度》等制度条例。

(三)工作开展情况。今年以来,我局认真落实省纪委"再狠抓两年"要求,持续将集中整治作为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思想认识再提升,工作举措再聚焦,确保集中整治持续发力。先后6次召开党组会、推进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教育厅、市委及市纪委监委决策部署,研究部署专项整治工作。印发《2025年全市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和工作任务。2月份以来,先后2次组织开展"下沉式"专题调研,共调研学校126所,发现并解决问题近200个。坚持月调度,每月15日对各县区集中整治相关数据进行汇总上报。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 (一)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坚决落实教育行政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协同的监管机制,加强学校食堂工作的监督检查、督促指导。压实中小学主体责任,将食堂管理工作作为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维护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创新工作理念和方法,推动工作落实。
- (二)进一步健全制度机制。建立健全食堂建设及资金管理办法、食材食品集中定点采购办法、食堂财务公开公示制度、学校食堂供餐企业(单位)信用档案等制度。从供餐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角度出发,市教育局将及时修订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制度,全面建立食堂及供餐企业跟踪评价体系,制定可操作的学校食堂管理办法或指导性意见。

(三)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联合纪检、财政、审计、市场监管、发改等有关部门开展学校食堂专项督查,形成常规督导、专项审计、定期检查于一体的综合监督体系。充分发挥投诉举报热线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作用,畅通学校、群众反映食堂问题渠道。联合相关部门严肃查处学校在食堂管理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市教体局将继续加强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协同合作,加大对违规企业和学校的处罚力度,切实起到对学校食品安全问题应有的限制作用。

衷心感谢您对信阳教育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 欢迎您继续对 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

主办单位: 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 顾德成, 电话: 6206506。

2025年7月28日